

温州市教育局

关于组织开展在温高校第二批市级 “课程思政教学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

在温各高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浙江省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温州市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温政办〔2023〕32号）等文件精神，切实推进在温高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全过程，发挥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阵地”、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提升课程育人实效，构建符合人才成长规律、体现时代要求、彰显温州特色的课程思政体系。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在温高校第二批市级课程思政教学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鼓励在温高校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思政资源优势，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有机融合，立项建设一批特色鲜明、质量优良的市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系统梳理不同学科专业所蕴含的育人元素，优化重构各类课程的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充分发挥典型示范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形成“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

讲育人”的“大思政”格局，实现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的协同效应。鼓励在温高校在市级培育的基础上，积极参与省级、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项目评价认定，并争取有一批项目列入立项。

二、申报范围及数量

面向在温高校拟立项建设 60 门左右第二批市级课程思政教学示范课程，其中本科高校约 30 门，高职院校约 30 门（含温州开放大学）。每所高校最多可推荐 10 门课程参加立项评审（已是省级及以上课程思政教学示范课程的不再列入推荐范围）。采取“先立项建设，后评估认定”方式，建设期一般为 1 年，示范课程验收时须至少经过一个学期的课程教学实践，建设期满后，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评估。通过认定的，将授予市级“课程思政教学示范课程”荣誉称号。

三、申报要求

（一）示范课程主要为非思政类课程，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教育课程和实践类课程。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实施学分管理，并至少经过 2 个学期或 2 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

（二）课程准确把握课程思政建设的目标要求和内容重点，紧扣“坚定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主线，结合所在学科专业、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要求和特点，深度挖掘课程的育人元素，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

（三）课程注重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注重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相统一，科学设计课程目标和教学教案，准确把握课程思政融入课程教学的切入点，优化课程思政具体实施路径，实现润物细无声的育人实效。

（四）注重课程思政建设模式创新，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前沿性与时代性，教学方法体现先进性、互动性与针对性，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五）课程授课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良好，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申报时，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

（六）优先推荐已积极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并已取得阶段性建设成效的课程。学校要合理分配不同类型课程比例，实现全覆盖，不能集中在某一类型课程。

四、申报方式及材料报送

各高校认真规范做好组织推荐、评议评审、校内公示等各环节工作，申报课程须提供学校教学委员会（或学术委员会）对课程的评价意见。各高校于2023年9月22日（周五）前将《温州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附件1）加盖公章的PDF版和《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发至电子邮箱：gxkcsz2022@163.com；纸质版一式5份，寄送至浙江安防职业技术学院（瓯海大道2555号），联系人：吴迪（15990759011），市教育局高教处黄彬婷（0577-88635607，15068237671）。

附件：1.在温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2.在温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汇总表



2023年7月24日

附件 1

在温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公共类 ☐专业类 ☐实践类

授课教师（课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学校：

填表日期：

温州市教育局

2023 年 7 月

填 写 说 明

1.申报课程名称、授课教师（含课程负责人）须与教务系统中已完成的学期一致，并须截图上传教务系统中课程开设信息（线上课程可提供开设平台链接及截图）。

2.课程负责人限 1 人，为该课程的主讲教师，并在课程建设中承担实质性工作。本课程成员可共同参与课程思政建设，按承担项目工作的内容先后排序，团队主要成员不多于 5 人（含课程负责人）。

3.相同授课教师、不同选课编码的同一名称课程，若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方案相同，教学效果相近，可以合并申报。

4.“学科门类/专业大类代码”和“一级学科/专业类代码”请规范填写。没有对应学科专业的课程，请分别填写填“00”和“0000”。

5.申报书各项内容应认真填写，表述准确，实事求是，可自行加页。

1.课程基本情况

课程名称		
课程编码+选课编码 (教务系统中的编码)	(线上课程可不填)	
所属学科门类/ 专业 大类代码		
一级学科/ 专业类代 码		
课程类型	公共类: ☐ 公共课/通识教育课 专业类: ☐ 专业基础课 ☐ 专业必修课 ☐ 专业选修课 实践类: ☐ 实验实践课	
课程性质	☐ 必修 ☐ 选修	
课程形式	☐ 本科 ☐ 高职高专	☐ 线上课程 ☐ 线下课程 ☐ 线上线下混合 式课程 ☐ 社会实践课程 ☐ 虚拟仿真课程 ☐ 在线开放课程 ☐ 线下课程
面向专业、年级		
主要教材	书名、书号、作者、出版社、出版时间(上传封面及版权页) (非必填项)	
授课学分/学时	☐ 学时__学时 ☐ 学分__学分	
最近两期学生总人数		
最近两期开课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上传教务系统截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上传教务系统截图)	
课程链接(注:本科 线上课程和高职在线 开放课程填写)		

注:教务系统截图须至少包含课程编码、选课编码、开课时间、授课教师姓名
等信息,线上课程可提供开设平台链接及截图。

2.授课教师（教学团队）

2-1 课程团队主要成员								
（序号 1 为课程负责人，课程负责人及团队其他主要成员总人数限 5 人之内）								
序号	姓名	单位	出生年月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教学任务	签名
1								
2								
3								
4								
5								

2-2 授课教师教学情况
（主要阐述课程负责人教育情况，300 字以内）
（教学经历：近 5 年来在承担学校教学任务、开展教学研究、获得教学奖励方面的情况）

3.课程思政建设情况

3-1 课程思政建设基础（500 字以内）
（开展课程思政教学以来，面向学生的届数、课程建设成果、课程思政工作开展情况等）

3-2 课程思政育人目标和教学方法（各 500 字以内）

（准确理解和把握课程思政建设的目标要求和内容重点，结合本校办学定位、学生情况、专业人才培养要求，简要描述学习本课程后应该达到的知识、能力、素质目标，重点描述素质或价值塑造目标）

3-3 课程思政主要融入点

（即将育人内容与专业知识和技能教育内容有机融合情况，简要描述该课程的育人元素及其在课程教学中的切入点和实施路径）

3-4 教学内容概述、课程思政育人目标、教学方法			
序号	教学内容概述	课程思政育人目标	教学方法
1			
2			
3			
4			
5			
6			
...			
3-5 特色与创新（500 字以内） （概述本课程在课程思政建设中的特色及教学改革创新点）			
在立项建设期内的规划（包括建设目标、建设机制、创新举措、预期成果等）			
3-6 建设规划（500 字以内）			

4.课程思政负责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效，保证课程资源知识产权清晰、无侵权使用的情况，课程资源内容不存在思想性、科学性和规范性问题。

课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5.学校教指委或课程思政指导委员会评价意见

委员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6.申报学校推荐意见及承诺

学校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保证真实性。经对该课程评审评价，择优申报推荐。

该课程如果被认定为“市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学校承诺为课程团队提供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确保该课程继续建设五年。学校将监督课程教学团队经审核程序后更新资源和数据。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温州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推荐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专业背景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1								
2								
3								
4								
5								
6								
...								